

# 南投縣政府民政處工作報告（民國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9 月）

報告人：處長 吳燕玲

## 壹、自治行政科

- 一、有關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本處配合中央自 109 年 1 月 25 日起請各鄉鎮市村里長或村里幹事每日針對自主健康管理及居家檢疫電話健康關懷或訪視作業，至 9 月 15 日止累計 3,317 名，解除監測後，結案有 3,096 名，目前還有 221 名居家檢疫追蹤列管，健康狀況皆正常。
- 二、本縣居家檢疫違反規定擅離住家(或指定地點)者，截至 9 月 15 日止計有 16 個案(南投 6 名、埔里 4 名、草屯 3 名、竹山 1 名、魚池 1 名、仁愛 1 名)，本處均已檢具相關事證分別移送衛生局裁處。
- 三、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提升及面對居家檢疫者對防疫旅館日益需求，由觀光處、衛生局及本處三方於 109 年 3 月 18 日及 20 日與旅館業者溝通協調，計有 4 家業者願意提供 173 間房間作為防疫旅館，另 109 年 8 月在觀光處協調下新增 2 家防疫旅館，總計有 6 家業者提供 189 間房間作為防疫旅館，至 9 月 15 日止計有 444 名居家檢疫個案入住及預訂。
- 四、竹山鎮民代表會於 109 年 6 月 20 日假竹山鎮金竹味餐廳辦理 13 鄉鎮市民代表會議事業務研討會，會中各鄉鎮市民代表會主席、副主席、秘書及業務承辦同仁均踴躍出席共襄盛會。
- 五、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 25 條議事透明規定已於 109 年 1 月 1 日正式施行，各代表會大會及小組開會應確實落實錄音，並將議事資訊(議事日程、會議紀錄、議事錄、錄音檔)於規定期限內公開於網站供各界查詢；惟本縣部分代表會尚未依上開規定辦理，本府於 109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 13 鄉鎮市民代表會議事業務研討會中宣導，請各代表會儘速落實。
- 六、辦理本縣各鄉鎮市 108 年度推行村里無犯罪計畫考核作業，考核成績第 1 名為竹山鎮瑞竹里、第 2 名為南投市營南里、第 3 名為埔里鎮成功里，並核發第 1 名獎金新臺幣 6 萬元、第 2 名獎金新臺幣 4 萬元、第 3 名獎金新臺幣 2 萬元及獎狀各乙幀，以資獎勵及表彰。
- 七、有關水里鄉新山村與郡坑村村界調整為以郡平溪為界，經內政部 109 年 4 月 24 日台內民字第 1090023690 號函備查，並自 109 年 9 月 16 日起實施。
- 八、有關南投市漳和里第 18、24、34 鄰及新興里第 4、6、16、17、18、19、20、21、22、23 鄰之戶數及鄰界調整案，業經內政部 109 年 7 月 2 日台內民字第 1090036680 號函備查，並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
- 九、埔里鎮民代表會代表陳章祺因私人因素於 109 年 8 月 10 日辭去該會第 21 屆代表職務，按地方制度法第 81 條第 1 項規定略以，鄉（鎮、市）民代表辭職、去職或死亡，其缺額達總名額十分之三以上或同一選舉區缺額達二分之一以上時，均應補

選。但其所遺任期不足二年，且缺額未達總名額二分之一時，不再補選。本案缺額尚未達前揭標準，無須辦理補選。

十、本縣 109 年度特優村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由各鄉鎮市公所遴報，經本府推薦，函報內政部名單如下：

(一)特優村里長：南投市光華里王淑美、埔里鎮泰安里宋梓賢、草屯鎮碧峰里林永福、竹山鎮延正里曾庶坪。

(二)績優民政人員：本府民政處科長曾櫛源、南投市嘉和里、嘉興里里幹事陳淑鈴、草屯鎮北勢里、中原里里幹事黃舜欽、南投市公所課員簡淑娟、中寮鄉公所課員謝盈媛。

十一、本縣 109 年度特優村里長、績優村里幹事、績優民政人員及資深鄰長（服務滿 50 年）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本府第 1 次員工月會中表揚，每人頒發獎狀乙幀、獎品 1 份，另資深鄰長部分，循往例由本府派員送獎狀到府祝賀。

本次表揚人員如下：

(一)特優村里長：南投市千秋里陳建昌、竹山鎮瑞竹里林先峯、名間鄉炭腳村謝舜日、大坑村陳振科、鹿谷鄉瑞田村莊喬園、中寮鄉中寮村黃文安、國姓鄉大石村楊永瑞、水里鄉頂崁村賴清元、信義鄉自強村陳永松等 9 人。

(二)績優村里幹事：竹山鎮桂林里黃漢章、名間鄉廊下村、田仔村葉尚溢、中寮鄉清水村張中昱、國姓鄉國姓村、柑林村古智如、水里鄉中央村王韶晴 5 人。

(三)績優民政人員：埔里鎮公所課員吳佳娟、草屯鎮公所助理員鄭麗華、竹山鎮公所里幹事魏嘉吟、名間鄉公所村幹事陳秀煤、國姓鄉公所課員張心怡。

(四)資深鄰長：名間鄉炭寮村第 7 鄰鄰長蔡粗皮、中寮鄉福盛村第 3 鄰鄰長張保元、第 6 鄰鄰長廖繼慶、中寮村第 4 鄰鄰長許太平。

十二、核定補助 109 年度村里長暨鄰長報費 1322 萬 3,500 元、109 年度鄰長為民服務作業費 213 萬 9,500 元、鄰長團體意外險費 128 萬 3,700 元、109 年 4 月至 9 月議員建議小型工程配合款 775 萬 419 元。

十三、依「南投縣各級民意代表及村里長福利互助辦法」規定，109 年 1 至 9 月核定重大傷病住院醫療互助及喪葬互助共 54 件，金額計 99 萬 1,989 元。

## 貳、自治事業科

一、依據「公共造產績效考核要點」第 3 點規定，縣政府應於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派員實地考核各鄉(鎮、市)公所推行公共造產成果，並將成績評分表函報內政部。本府於 109 年 3 月下旬起至 4 月 21 日止辦理 108 年度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推行公共造產業務考核，除實地訪查公共造產業務等有關設備及維護管理外，並針對其事業績效予以考評，對於績效卓著者將公開表揚頒發獎座，擇優提報內政部參加工作競賽，以資鼓勵。

經考評結果草屯鎮公所排名第一，南投市公所排名第二，埔里鎮公所及鹿谷鄉公所排名第三，榮獲前三名之公所本府頒贈獎牌以資獎勵。

- 二、內政部於109年7月7日由該部中部辦公室陳副主任暨蕭專員蒞縣考核本縣108年度推行公共造產業務績效，並實地復評本府推薦之水里鄉公所及魚池鄉公所108年度公共造產業務-綜合發展類組及殯葬設施類組之工作競賽執行績效，考評委員對本府推動公共造產業務績效頗表肯定，並讚許公所對公共造產業務推行的用心。

內政部考核結果，本縣核評成績達90.2分榮獲縣(市)級第2名殊榮，另水里鄉公所代表本縣參加公共造產業務工作競賽，亦榮獲鄉(鎮、市)級綜合發展類第2名殊榮，獲頒90萬元獎勵金，該部將擇期辦理公開頒獎表揚。

- 三、109年度殯葬服務業輔導評鑑作業，於109年3月2日展開實地查評作業，至5月底止完成本縣竹山鎮、埔里鎮及鹿谷鄉等計53家殯葬禮儀服務業者查評工作，本次查核評鑑邀請南華大學生死學系之郭老師及洪老師共同組成查核評鑑小組，借重其專才協助本次查核評鑑工作並給予經營者諸多殯葬新知訊及指導，考評成績公布於縣政府網站、南投縣殯葬資訊園區網站及縣立南投殯儀館，並將考評成績優缺點及建議事項函知各受評業者，考評優等之業者頒發獎牌公開表揚，考評甲等之業者發予獎狀以資鼓勵。

- 四、因應新型冠狀肺炎病毒流行，有關清明祭祀期間群聚之防疫措施，本府函文各公、私立納骨塔經營者建請暫停辦理大型清明祭祀法會，改採小型祭祀法會或簡要祭祀儀式，各經營者均加強宣導民眾提前掃墓及祭祖，或於平日進行掃墓以分流人潮，並請參與者配戴口罩，保持適當距離，於納骨堂(塔)內不宜停留過久，各納骨堂(塔)也備妥酒精供民眾使用，人員進出實施量測體溫，並設置告示牌，提醒民眾做好相關防疫措施。

- 五、本縣草屯鎮私立「大乘寶塔」增設納骨塔及殯儀館計二棟建物殯葬設施案，其中一棟建物之地下一樓至地上三樓之殯儀館設施，經本府相關機關(單位)檢查符合規定，於109年6月5日核准並公告啟用。

- 六、本縣南投市私立「天境福座」(納骨塔)地上第4層樓增設骨灰櫃位計13,306個，經本府相關機關(單位)檢查符合規定，於109年5月5日核准並公告啟用。

- 七、小人物紀念公園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於本縣草屯鎮茄荖山段46、47-1地號等2筆土地興設私立「大乘生命會館(殯儀館)」案，經相關機關(單位)審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於109年5月6日核准設置。

- 八、本府委託劉宇建築師事務所辦理南投殯儀館擴建工程之先期規劃及興辦事業計畫，經相關機關(單位)完成審查作業，於109年6月9日簽核同意興辦，依殯葬管理條例規定報送內政部完成備查，並辦理後續工程細部規劃設計、監造及工程發包作業。

- 九、本縣轄區廣大，因應地方殯葬需求、解決現有公立殯儀館設施之不足，本府於 109 年 7 月 23 日邀集各鄉(鎮、市)公所承辦單位共同研商就現有公墓用地檢討規劃施設公立殯儀館、禮廳、靈堂等殯葬設施，會中逐一請公所報告轄管公墓使用及禁、遷葬現況，促請公所檢討實際需求及規劃施設殯儀館設施之必要性。
- 十、為落實殯葬服務業者之管理輔導，建立正確、合宜的殯葬禮儀觀念，本府於 109 年 8 月 6 日在竹山鎮公所大禮堂辦理本縣 109 年度殯葬服務業講習會，本次講習會除宣導殯葬相關法規外，並邀請南華大學生死學系專任講師暨台灣環保自然葬協會理事長郭慧娟老師專題介紹「多元尊重與性平喪禮殯葬文書實務問題與處理」、「打造殯葬新藍海策略—會場溫馨規劃與心靈做七」、「如何從評鑑中提升公司服務能力」等課題，參加對象包含本縣殯葬服務業業者、南投縣殯葬公會、關心殯葬事務之社會人士以及各鄉鎮市公所殯葬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計一百餘人參加，會後再透過座談會模式互相溝通協調，以促進及提升本縣殯葬之服務水準。
- 十一、內政部 110 年度原住民地區殯葬設施改善計畫提報計畫審查會議於 109 年 8 月 11 日召開，本縣魚池鄉及仁愛鄉業提具相關改善計畫需求(魚池鄉提報所轄第 11 公墓改善計畫，仁愛鄉提報親愛村松林部落公墓、法治村武界部落公墓、互助村中原部落公墓及都達村平靜部落公墓等 4 案改善計畫)，在本府及公所極力爭取下，內政部於 109 年 8 月 26 日核定計有本縣仁愛鄉法治村武界公墓、都達村部落公墓、親愛村松林部落公墓等 3 案共計獲得 2,300 萬元補助款，持續辦理原住民地區殯葬設施之改善。
- 十二、縣立南投殯儀館冷凍冰庫汰舊換新工程，於 109 年 7 月 20 日完成增設 3 人份 8 組總計 24 廂固定式冷凍冰庫，同年 8 月 5 日驗收完竣，後續辦理老舊冷凍冰櫃報廢事宜，該館冷凍冰櫃數量目前維持 38 廂(固定式 30 廂、活動式 8 廂)可供使用。
- 十三、109 年度私立殯葬設施暨殯葬設施經營業查核評鑑定於 109 年 9 月 4 日起展開，預定查核評鑑全縣合法設立暨許可經營之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殯儀館、火化場等殯葬設施及許可經營之殯葬設施經營業者計 12 家，本次查核評鑑續邀請南華大學生死學系之郭老師及洪老師共同組成查核評鑑小組，借重其專才協助本次查核評鑑工作並給予經營業者諸多殯葬新知訊及指導，全部評鑑工作預計 10 月前完成，經評鑑結果為優等者將於頒發獎牌公開表揚，藉以提升本縣殯葬設施環境及殯葬服務品質。

## 參、戶籍及新住民科

- 一、內政部 109 年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 108 年度戶政業務績效評鑑」，評鑑內容包含所有戶政業務正確性、安全性、時效性及其他共四大項目，本府榮獲

內政部評鑑人口總數 45 萬人以上縣(市)政府組第 2 名之佳績，並於 109 年 7 月 1 日全國戶政日接受公開表揚。

- 二、內政部於 109 年 7 月 1 日辦理 109 年全國戶政日慶祝活動及頒獎表揚，本縣獲頒獎項如下，鹿谷鄉戶政事務所榮獲績優戶政機關楷模；埔里鎮戶政事務所課員黃瓊賦及魚池鄉戶政事務所課員蔡侑蓁榮獲績優戶政人員；竹山鎮戶政事務所志工簡雪榮獲志願服務戶政機關工作人員。
- 三、為便利首次申辦護照民眾，外交部與內政部共同合作提供「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便民措施，自 109 年 8 月 11 日起於全國各戶政事務所全面開辦，另首次申請護照後經戶政事務所通報移民署審核通過後，日後到機場即可使用自動通關查驗系統等 2 項便民服務措施。
- 四、本府為正確教育程度統計資料，提高人口統計精確度，本縣針對年滿 15 歲以上人口教育程度清查，全案已辦理完竣，清查結果達成率 100%。
- 五、本府於 109 年 8 月至 9 月底辦理對本縣 13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 109 年戶政資訊系統資訊安全稽核，包含 1. 資產管理 2. 人力資源安全 3. 實體與環境安全 4. 通訊與作業管理 5. 存取控制 6. 資訊安全事故管理 7. 遵循性等項目。
- 六、為訓練本縣各戶政事務所於發生緊急事故時，能維持戶政及役政作業運作順利，本府於 109 年 4 月 21 日進行本縣戶役政資訊系統異地備援與備援回復實地演練，演練對象為本府民政處、本縣南投市戶政事務所、系統軟體維護廠商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電腦硬體維護廠商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 七、本府為使機房管理人員熟稔各項設備操作，於 109 年 4 月 8 日在本府資訊大樓 3 樓戶役政機房舉辦「109 年度戶役政資訊系統設備操作人員作業講習會」，課程內容含「IBM 主機登入維護方式」、「伺服器管理說明」、「系統開、關機流程」等，由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分公司派員擔任講師，為本府民政處戶籍及新住民科、本縣南投市戶政事務所等機房管理人員講解戶役政資訊系統硬體設備管理操作流程。
- 八、為配合行政院推動政府機房減量與主機虛擬化，內政部於本年度辦理全國戶役政資訊系統集中化建置，將現行分散於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之戶役政資訊系統主機房移轉整合於內政資料中心，納入內政資料中心之資源池環境。以提升主機資源使用率，有效減少主機及機房數量、減少人力及維護成本支出，並提供全面無休服務。本縣依內政部規劃期程，於 109 年 6 月 8 日至 13 日辦理資料庫移植作業，109 年 6 月 14 日完成新系統建置並辦理各項測試作業，並於 109 年 6 月 15 日正式上線。
- 九、本縣核定新闢道路命名如下：
  - (一) 109 年 4 月 17 日核定埔里鎮埔里地方特色產業園區新闢道路「埔園路」、「埔園一路」。
  - (二) 109 年 4 月 21 日核定埔里福興農場旅館區開發工程新闢道路「福興南路」、「福興南環路」、「福興北環街」、「福興一街」、「福興二街」、「福興三街」、「福興五街」、

「福興六街」、「福興七街」、「福興九街」、「福興一巷」、「福興二巷」、「福興三巷」、「福興五巷」等。

(三)109年5月20日核定草屯鎮山腳里新闢道路「民族一街」。

十、109年度內政部補助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經費核定為6萬4,000元，本府自籌款15萬2,466元，共計21萬6,466元，開辦2班，水里鄉及集集鎮開辦新住民台語歌唱班。

十一、內政部於109年9月1日至本府帳務稽查108年度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計畫，本縣接受評核計畫計有社團法人貓羅溪愛鄉文化促進協會申請多元文化～創意社區生活-新住民社區地方產業與文化研習活動計畫1案。

十二、本府為落實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使其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於9月20日及10月4日與草屯鎮公所共同辦理「新南投心幸福滿滿~新住民多元文化技藝課程」，讓新住民儘早適應環境走入社會。

十三、本府於109年8月31日拍攝新住民微電影，拍攝內容為越南新住民嫁來台灣20多年努力奮鬥並適應台灣生活，以自身的經驗與能力及和一群新住民姊妹們相互幫忙成長讓生活過得更精采與美麗。

十四、行政院新住民事務協調會報「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專案小組會議」於109年5月12日召開，本府彙整108年7月至12月本縣各局處辦理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8大重點工作情形送內政部與會討論。

十五、本府於109年6月9日召開109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專案小組第1次會議」會中各局處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工作報告並請各局處討論8大重點工作確認權責分工。

## 肆、兵役行政科

### 一、徵兵處理：

(一)本府於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及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辦理役男徵兵檢查，計4場次269人；專(複)檢103人。

(二)各公所辦理常備役役男軍種、兵科及替代役體位因素役男抽籤作業，計32場次893人。

(三)本縣核定役男觀光出境20人及出國研究進修實習5人。

(四)依內政部各軍種常備兵及補充兵徵集計畫，擬訂輸送計畫及徵集配賦員額，計辦理22梯次986人。

(五)辦理在學緩徵暨延長修業年限役男計246人。

### 二、役男權益：

(一)本縣服兵役役男家屬不能維持生活，經核定列級有案者，一次安家費及生活扶助金〈含端節及秋節〉計114萬1,910元，委託郵局轉存家屬帳戶。

(二) 本縣義務役身心障礙退伍軍人(含替代役1人)共計32人,內政部長慰問金、端節(由本府派員前往致贈探視)及秋節期間發放慰問金、安養津貼及縣長慰問金計2,395,824元。

(三) 為關懷與照顧在服義務役期間因公身心障礙退伍退役的弟兄,本(109)年9月14日假雲林縣-劍湖山渡假飯店辦理「109年役路相伴-中區縣市袍澤情深座談」聯誼活動,當日計有中部5縣市因公身心障礙義務役退伍弟兄及其家屬、全國役政人員,以及協助照顧身心障礙弟兄日常生活的專長替代役男逾500人參加外,更安排多項精采的節目表演,內政部政務次長陳宗彥及役政署龔昶仁署長特地到現場關懷服義務役期間因公受傷的退伍(役)人員,傾聽他們的心聲並致贈慰問金,鼓勵受傷弟兄相互扶持,走出戶外。

### 三、替代役業務：

(一) 核定家庭因素公共行政役替代役役男計41人,分別分發於本府警察、消防等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代表會、地政、戶政事務所)服勤。

(二) 依內政部替代役役男徵集計畫,擬訂輸送計畫及徵集配賦員額,計辦理7梯次152人。

(三) 本府各役別替代役役男計有25人,夜間統一集中住宿軍功營區,並僱用生活輔導員1人,負責營區內安全及役男生活服勤管理。

(四) 109年8月26日在埔里行政園區(埔里地政事務所會議室)及埔里鎮藝文中心辦理本縣「109年替代役役男擴大法紀教育及管理人員訓練暨青少年反毒宣導活動」,共有現役役男、役男管理員等近1百多位人員參與。

四、本縣109年度後備軍人四、五款(儘後、獨子)緩召,經轉本縣後備指揮部核定准予緩召2人,並函請各公所通知申請人;督導各公所辦理退伍報到、戶籍遷入、轉役及因病(案)停役等後備軍人異動作業,均順利達成。

五、109年9月22日由本處吳處長代表縣長前往嘉義縣中坑營區受訓部隊慰勞本縣服役之陸軍常備役役男,表達縣府團隊的關心之意;另本縣各界為慰勞於轄內營區服役之官兵,由軍人之友社南投縣軍人服務站邀集本縣各界首長率組敬軍團,於109年6月19日(端節)於南投市赤腳精靈餐廳及109年9月24日(秋節)於南投市南島婚宴會館,分別慰問南投縣後備指揮部、南投憲兵隊、軍事安全總隊中部地區工作站、資電作戰指揮部埔中分隊、陸軍兵工整備發展中心、國防部軍備局209廠等軍事機構之在營服務官兵,向勞苦功高的國軍弟兄致上最崇高的敬意。

### 六、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一) 108年7月10日策頒本府「110年度戰(災)時物資徵購徵用準備執行計畫」,並函送各業管局(處)查照。

(二) 109年7月14日協同本府警察局辦理本縣109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3號)演習。本次演習配合防疫作為,不實施疏散避難及人車管制演練,避免人員群聚

，僅實施防情傳遞、防空警報及空中威脅告警系統警訊發放演練，演習順利圓滿完成。

(三) 109年7月23日策頒「110年度南投縣政府全民防衛動員準備綜合執行計畫」，並函送各中央及分類計畫主管機關備查。

(四) 109年8月11日辦理本縣「109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6號)演習」，上午於本縣草屯旭光高中活動中心實施兵棋推演腳本審議，下午於本縣草屯鎮寶島時代村停車場進行綜合實作。

## 伍、宗教禮俗科

一、本縣 109 年度集團結婚活動，109 年 5 月 19 日於交通部觀光局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召開第 1 次籌備會議、6 月 3 日於本府民政處會議室召開第 2 次籌備會議，2 次會議中分別邀集日月潭週邊鄉鎮公所、農會及各飯店民宿、餐飲及遊樂業者共同研商活動細節並贊助集團結婚活動，本活動訂於 10 月 8 日(農曆 8 月 22 日)上午 8 時，假日管處向山遊客中心舉行。

二、本府依內政部函示，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穩定安全，於 109 年 6 月 11 日以府民宗字第 1090136137 號函請各鄉鎮市公所及本縣佛教會、道教會及一貫道南投縣辦事處，自即日起擴大放寬國內宗教場所及宗教集會活動防疫限制措施，並輔導主辦單位做好防疫措施，參加人員需實聯制、保持衛生防護及社交距離。

三、內政部辦理 109 年全國孝行獎活動，本縣依規可推薦 1 名參加複選，由國姓鄉剛畢業於北山國中的徐玉娟同學代表本縣參加並確定獲選，本案全國不分縣市遴選出 30 名為全國楷模，獎牌 1 座及獎金 5 萬元整，另家境清寒可另發獎金 3 萬元整，吳尊賢基金會提供 2 萬元獎金，徐同學獲得 10 萬元獎金。另本案針對全國各縣市訪查承辦人遴選 5 位績優訪查員，本處張建國詳實訪查努力撰寫，亦榮獲內政部頒發績優訪查員，本府業於 109 年 8 月 17 日派員陪同徐同學前往金門縣接受全國孝行獎表揚。

四、內政部於 109 年 8 月 31 日假桃園市中壢市南方莊園渡假飯店舉行「109 年度宗教團體表揚大會」，本縣獲獎之績優宗教團體有受天宮、紫南宮、南投藍田書院、東方淨苑、人乘寺地藏院、財團法人台灣省日月潭文武廟、德山寺、人乘寺文殊院、南林尼僧院等 9 座寺廟，受獎團體於當日派員前往接受表揚完竣。

五、本府為輔導宗教文化活動，積極協助鹿谷鄉鳳凰山寺及開山廟辦理建醮活動，業於 109 年 9 月 3 日召開「南投縣宗教文化系列活動-南投縣鹿谷鄉鳳凰山寺及開山廟庚子年祈安三獻清醮慶典活動」協調會議完竣，召開會議當日邀集鹿谷鄉公所、台電南投區營運處、竹山秀傳醫院、鳳凰山寺、開山廟、本府警察局、警察局竹山分局、消防局、消防局鹿谷分隊、文化局、新聞及行政處等機關(單位)研議協

商，藉集思廣益，以臻活動盛況與圓滿。

